山东省昌邑市动物卫生监管新模式

刁鹏飞[1]，邓红娟[1]，王峰升[2]，梁俊文[2]

（1. 昌邑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山东昌邑　261300；
2. 山东省动物卫生技术中心，山东济南　250022）

摘　要：动物卫生监督是动物防疫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预防和控制动物疫病的重要环节。山东省昌邑市创新工作思路，多措并举，积极探索动物卫生监管新模式，建立以风险评估为总抓手，官方兽医、屠宰检疫协检员、动物防疫安全协管员三员一体的网格化、痕迹化、信息化监管体系，提出进一步完善动物卫生风险评估分级管理体系，加强基层协检员队伍建设，推进网络化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等建议，逐步建立动物卫生监督管理长效机制。

关键词：动物卫生监管；风险评估；分级管理；信息化；长效机制

中图分类号：S851.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944X（2019）09-0052-04

DOI：10.3969/j.issn.1005-944X.2019.09.012

New Model for Animal Health Supervision in Changyi City of Shandong Province

Diao Pengfei[1]，Deng Hongjuan[1]，Wang Fengsheng[2]，Liang Junwen[2]

（1. Changyi Animal Husbandry Development Center，Changyi，Shandong　261300，China；
2. Shandong Animal Health Technology Center，Jinan，Shandong　250022，China）

Abstract：Animal health supervision was an important part of animal diseas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Recently，Changyi City has innovated work ideas and adopted various measures，and the new model was actively explored. In general，a grid-based，raceable and informationized supervision system integrating with official veterinarians，inspection assistants for slaughter quarantine and coordination assistants for animal diseas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was established based on results of risk assessment. Further，some suggestions were given thereby，such as，improving the grading management system of animal health risk assessment，strengthening construction of inspection assistants' team at grass-roots level，and accelerating the building of grid-based and informationized supervision platform，hoping to gradually establish a long-term effective mechanism for animal health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Key words：animal health supervision；risk assessment；grading management；informatization；long-term effective mechanism

随着山东省畜牧业现代化进程加快，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压力进一步加大。为切实提升动物卫生监管水平和监管效能，保障畜牧产业健康发展和畜产品质量安全，亟需引入新的监管模式。山东省参考各地风险评估体系建设[1-2]，以风险分析科学评估为手段[3]，以法律法规为依据，制定了山东省动物卫生监督风险评估分级管理办法、工作方案、评分细则等制度。风险评估分级管理的监管新模式探索，为动物卫生监督提供了技术支持，力求解决基层工作人员少、监督对象多的矛盾，提升监管效能，强化主体责任。

投稿日期：2019-07-05　**修回日期**：2019-07-19
通信作者：梁俊文

目前，昌邑市正处于畜牧业生产结构调整升级和新旧动能转换阶段，畜牧主管部门在新的发展形势下也急需破除旧的管理模式，积极探索和创新管理新模式，提高监督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使日常监督管理工作更加准确、细致和到位，进一步提升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本文着重剖析了山东省昌邑市因地制宜创新工作思路，将动物卫生监督风险评估分级管理工作与屠宰检疫协检员和动物防疫安全协管员队伍建设相结合，形成动物卫生监管的“昌邑模式”，逐步建立起动物卫生监管长效机制。

1 畜牧业概况

昌邑市畜牧业历史悠久，20 世纪 90 年代初肉鸡生产异军突起，创造了年出栏 8 300 万只肉鸡的记录，曾荣获“山东省肉鸡第一大县”称号。近几年，昌邑市委、市政府制定了发展规划，畜牧业的发展步伐进一步加快。2018 年昌邑市生猪存栏 30 万头，年出栏 60 余万头；家禽存栏 1 000 多万只，年出栏 8 000 多万只；奶牛存栏 3 000 多头，年生产优质牛奶 1.2 万 t；肉牛存栏 5 000 多头，年出栏 2 500 头；羊存栏 4.5 万只，年出栏 5.5 万只；肉类总产量 22 万 t。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 40% 以上，是农村经济中的骨干产业。

2 主要做法

2.1 加强领导，整体推进

一是成立领导小组。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昌邑市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各分管局长为成员的风险评估推进领导小组，统一协调全市风险评估工作。动物卫生监督所具体负责组建风险评估小组，建立健全风险评估分级管理机制。二是召开专题部署会议。组织召开由全市畜牧系统工作人员参加的动物卫生监督风险评估分级管理会议，按照风险评估分级管理要求，认真部署推进风险评估分级管理工作。

2.2 科学实施，有序开展

2.2.1 认真分析对照，科学制定方案 由检疫监督、乡镇站负责人和流行病学专家组成的动物卫生监督风险评估小组，按照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制定的管理办法、工作方案和评分细则等文件要求，综合分析养殖状况、检疫监管风险点和疫病流行特点，制定了《昌邑市动物卫生监督风险评估分级管理工作方案》。

2.2.2 加强宣传培训，提升责任意识 集中培训全市 36 名评估小组成员，详细讲解评估标准，统一评估要求。各基层站则开展宣传告知活动，让管理相对人知晓分级管理工作内容，使其主动配合工作开展。

2.2.3 规范检查记录，做好痕迹化管理 昌邑市统一印制了动物养殖场、动物屠宰场和动物诊疗机构监督检查记录，以风险评估为主，涵盖了日常动物卫生监管事项，完善了监管档案的痕迹化管理。未纳入风险评估分级管理体系的散养户，结合春秋防免疫进行集中监督检查或者采取日常巡查方式，做到全年监管不少于两次。

2.2.4 调查摸清底数，实施分类统计 通过分析全市各场所的状况和监管实际，制定下发了《昌邑市养殖场监管区域分工明细表》《昌邑市屠宰企业驻场官方兽医信息登记表》等表格，实行“分区包片、签约到场、责任到人、定期巡查”的工作模式，对全市监管对象进行分类统计。

2.2.5 强化监管措施，落实双向监督责任 按照风险评估分级管理标准，结合基础条件不同的各类管理对象，确定它们的动物卫生安全风险点和优先风险控制顺序，将监管点细化、量化，并以此为依据签订了监管责任书，制定了动物卫生监督检查月报制度，对监管对象实行统一挂牌监管，落实监管责任，接受群众监督。通过对监管对象的定期 / 不定期督查，切实将动物卫生措施按照标准做细、做实，进一步落实了动物防疫主体责任。

2.3 创新思路，完善措施

2.3.1 配备屠宰检疫协检员，落实屠宰企业主体

责任　昌邑市畜牧兽医管理局出台了《昌邑市屠宰企业协检员配备实施方案》，要求屠宰企业内具有畜牧兽医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经兽医部门认可的兽医卫生检验资格人员，经动物卫生监督所培训、考试合格后，可指定为协检员。2018 年全市配备协检员 135 名，在官方兽医指导下具体负责所在企业屠宰检疫协助工作，进一步落实了企业主体责任，提升了屠宰企业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2.3.2　加强协管员队伍建设，提高监管服务水平　根据省市政府村级防疫员改革要求，昌邑市人民政府出台了《昌邑市加强基层动物防疫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全市共招聘 68 名动物防疫安全协管员，以基层畜牧兽医站为基本单元，以 6 至 10 个行政村为 1 个网格，每个网格至少落实 1 名协管人员。主要负责网格内畜禽强制免疫、动物疫病报告、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协助免疫标识管理和动物及其产品检疫监督，协助兽药饲料等投入品的质量安全监管、畜禽养殖统计，协助养殖保险理赔，参与基层畜牧兽医站技术推广和服务等工作。

3　主要成效

3.1　评估效果显现，监管体系趋于完善

2019 年昌邑市共评估规模化养殖场 357 个、屠宰场 35 个、动物诊疗机构 5 个。养殖场评估等级为 A 级（低风险）54 个、B 级（中风险）225 个、C 级（高风险）78 个；屠宰场评估等级为 A 级 33 个、B 级 2 个；动物诊疗机构评估等级为 A 级 5 个。通过风险评估分级管理，基层监管人员对规模化养殖场、屠宰场等场所的监管频次减少了近三分之二，则有更多时间对散养户和其他风险较高的监管对象加强监管。这样缓解了基层工作人员不足的现象，使得监管业务量大、不到位和表面化等问题得到了解决，使日常监管工作更加准确、细致和到位，有力提升了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确保了畜产品质量安全。

3.2　定期复核纠偏，抓实主体责任

每年 1 月底完成监管对象数据统计工作，对新增或者不存在的监管对象进行评估和调整，对监管和评估过程中，等级需要调整的及时作出升降级调整，3 月底完成等级调整工作。同时，将日常监管与检疫、防疫等工作结合，对整改意见落实不到位的监管对象，及时告知、主动纠偏，对违反有关规定的及时处理。这便于促使监管对象提升动物防疫条件和日常管理水平，增强管理相对人的动物防疫主体责任意识和水平。

3.3　建设信息平台，提升监管水平

利用省级信息化建设资金，建设昌邑市智慧畜牧信息化监控平台。监管人员可通过配备的监管设备登录监控手机 APP，实时查看或回看监管对象管理情况，督促其整改意见落实到位。同时结合山东省畜牧兽医综合监管服务平台建立手机 APP 监管体系，实现日常监督检查和相关数据上传信息化管理，推动畜牧业监督管理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提升动物卫生监督信息化监管水平。

4　有关思考

4.1　进一步完善动物卫生风险评估分级管理体系

在山东省动物卫生监督风险评估分级管理办法的基础上，根据动物疫病防控工作需要，进一步完善动物卫生风险评估分级管理体系，特别是对未纳入动物卫生风险评估管理体系的监管对象（孵化厂、动物交易市场、散养户、生猪运输车辆等），将制定相关的风险评估标准，逐步纳入到动物卫生风险评估管理体系。

4.2　健全和夯实基层协检员和协管员队伍

为进一步加强协检员和协管员队伍专业化水平，继续开展协检员和协管员队伍的专业知识培训，把协检员和协管员队伍打造成专业的基层兽医队伍。同时，完善协检员和协管员管理办法，形成一套完整的管理体系，逐步将其融入基层兽医管理体系中，更好地发挥其在基层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和疫病防控中的作用，实现协检员、协管员和官方兽医三员一体的网格化管理队伍。

（下转第 62 页）

（上接第 54 页）

4.3　继续推进网络化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

昌邑市在对屠宰企业、饲料/兽药生产企业、大型养殖场等建设远程视频监控系统的同时，结合山东省畜牧兽医综合监管服务平台建立手机APP监管体系，通过手机APP实现检疫申报、监督检查和无害化处理等信息化监管，利用信息化监督管理平台对监管数据进行整合，结合监控管理平台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通过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将进一步推动畜牧业监督管理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逐步建立起人工监管与信息化技术监管相结合的监管模式。

参考文献：

[1]　魏元元，王小军，仇妍虹，等.基于风险评估的动物卫生监管模式探索[J].中国动物检疫，2016，33（4）：45-47.

[2]　周晨阳，王金华，刘俊，等.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风险评估体系的建立[J].中国动物检疫，2016，33（7）：45-47.

[3]　OIE. Handbook on import risk analysis for animals and animal products[M]. Paris：OIE，2004.

（责任编辑：侯文婷）